

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娜女士主持，公司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管理层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

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相关交易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0 日